

##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3名监事。会议于2023年1月5日（星期四）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俊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乐庭电线工业（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电线”）通过增资扩股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符合公司及乐庭电线的发展需求和战略规划，有利于充分调动乐庭电线经营管理团队、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本次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乐庭电线通过增资扩股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筹划控股子公司乐庭电线分拆上市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布局，有利于拓宽乐庭电线的融资渠道，提升公司和乐庭电线的核心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分拆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丧失对乐庭电线的控制权，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不

会损害公司独立上市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启动筹划控股子公司乐庭电线分拆上市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6日